



2013 彰化縣 休閒農業 詩情畫意 比賽

2013 CHANGHUA COUNTY LEISURE AGRICULTURE
POETIC COMPETITIONS



活動官網

一. 活動目的

為推動彰化縣休閒農業觀光旅遊，並展現出彰化縣農、林、漁、牧業的生命力，藉由藝術創作，以彰化縣休閒農業為主題，開闊兒童視野，特舉辦本次比賽。

二. 主辦單位

彰化縣政府。

三. 執行單位

騏璣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參加對象

全國公私立小學及幼稚園(托兒所)小朋友。

五. 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民國102年11月13日止(以郵戳為憑)。

六. 比賽主題

以彰化縣內取得許可證及准予籌設之休閒農場體驗活動及景觀風采等為創作主題(題目自訂，需註明休閒農場或休閒農業區名稱)。

七. 比賽內容與進行方式

本次比賽另分為童詩類與童畫類。

1.童詩類：分為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作品規格：

(a).請以正楷書寫於有格稿紙，參賽作品需由參賽者親自書寫，請勿代書(低年級組可用注音書寫)。

(b).童詩創作限100字以內。

2.童畫類：分為幼稚園組、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作品規格：

(a).限用4開圖畫紙(54*39公分)創作。

(b).作畫工具與顏料素材不拘，但不得以電腦合成做圖。

八. 收件方式

請於簡章上報名表填寫完整後，將報名表剪下並浮貼於作品後方，郵寄至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72巷5弄1號「彰化縣第十一屆休閒農業詩情畫意(童詩童畫)比賽 活動小組」收。

九. 獎勵方式

1.錄取名額：每組共15名，童詩類及童畫類各組獎項分述如下：

第1名(各組1名)：獎學金1,000元、彰化縣農特產品乙份、獎牌乙個、獎狀乙幀。

第2名(各組2名)：獎學金800元、彰化縣農特產品乙份、獎牌乙個、獎狀乙幀。

第3名(各組3名)：獎學金500元、彰化縣農特產品乙份、獎狀乙幀。

優選(各組4名)：彰化縣農特產品1份、獎狀乙幀。

佳作(各組5名)：彰化縣農特產品乙份、獎狀乙幀。

指導老師獎(共計21名)：各組前二得獎者之指導老師，將頒贈彰化縣農特產品乙份、獎牌乙個、獎狀乙幀。若同一教師指導多名學生同時得獎，以最高名次給予獎勵，不重複核發獎狀、獎品。

2.成績公布：

比賽成績將於民國102年11月25日，公布於活動網站 <http://kids-race.linker.tw>。

3.頒獎典禮：

頒獎典禮將擇期於民國102年12月10日前舉行。



十. 同意事項

- ▶ 參賽人可同時參加童詩類及童畫類比賽，每一類別只限參加一件。全部參賽作品恕不予退回。
- ▶ 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請參賽人自行保留底稿。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所有，並有權以任何形式刊載、轉載、公開展覽、出版或宣傳、廣告專輯及使用於各式文宣及媒體上，參賽人不得異議，不另付酬金。
- ▶ 參賽作品須具備原創性，並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
- ▶ 參賽作品所有內容禁止抄襲、冒名頂替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若經他人檢舉並經查證確有抄襲仿冒或身分虛假之情事或嫌疑，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或得獎資格，並需追回已頒發獎牌、獎狀與獎金。參賽人並應自負法律相關責任。
- ▶ 參賽人應尊重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之執行決策。
- ▶ 參賽人請於報名表上詳填個人真實資料，如有不實，由參賽人依法自行負責。
- ▶ 參賽人勿於參賽作品上標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違者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頒發獎牌、獎狀與獎金。
- ▶ 參賽作品因郵寄或意外損失，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恕不負責。
- ▶ 參賽人為未成年，即視為其參賽人之法定監護人已同意上述競賽規章。
- ▶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並公佈於彰化縣第十一屆休閒農業詩情畫意(童詩童畫)比賽網站<http://kids-race.linker.tw>。
- ▶ 凡參賽人，即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執行單位(騏璣資訊科技(股)公司)得隨時補充解釋之。

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地址：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6樓

電話：(04) 753-1671

執行單位：騏璣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72巷5弄1號

電話：(04) 727-0213轉9、10

比賽報名表

彰化縣第十一屆休閒農業詩情畫意(童詩童畫)比賽報名表

參加類別 童詩類 童畫類
 主題 _____ 指導老師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別 男 女 年齡 _____
 就讀學校 _____ 國民小學、幼稚園 _____ 年級 _____ 班
 組別 幼稚園組 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作者住址 _____
 作者聯絡電話 _____

敬請務必工整填寫，貼在作品背面左下角，本表可影印使用。